

附件二：

汽车工程师专业水平评价简介及基本申报条件

一、背景介绍

1. 政策背景

随着 2014 年启动的中国科协所属学会有序承接政府转移职能工作的深入，结合“两办”文件（厅字〔2015〕15 号）和人社部文件（人社部发〔2016〕3 号）精神，中国科协领导已明确提出以“中国注册工程师”制度为长远目标，进一步强化全国学会水平评价体系，并与承接政府转移职能工作有机结合，提升学会自身人才评价能力，更好地为专业技术人员、用人单位及社会各界服务。

2. 行业背景

在进一步贯彻落实“中国制造 2025”规划纲要和“创新驱动”、“互联网+”等国家重大战略方面，中国汽车工程学会在汽车行业内担负着重要使命；而在汽车科技人才队伍建设上，中国汽车工程学会在业内处于牵头地位，急需创新工作模式，提高服务效能。

二、汽车工程师专业水平评价简介

中国汽车工程学会在经中国科协授权开展的“汽车工程师专业技术资格认证”工作基础上，根据新的政策和行业背景，以“注册汽车工程师”制度为愿景，以水平评价学会群为依托，进一步做大做强“汽车工程师专业水平评价”体系，并与其他工作平台有机结合，为汽车领域专业技术人员成长创造良好生态环境，以此推动汽车产业科技进步和改革创新。

汽车工程师专业水平评价以专业化、国际化、市场化为目标，主要有五大特色：

1. 以学会会员为服务对象，强调针对性。
2. 以能力为导向，突出激励、导向功能。
3. 以国际互认为目标，评价标准瞄准国际先进水平，同时兼顾中国特色。

4. 细分专业领域和级别，准确界定能力方向和层级。分为汽车产品工程、汽车制造工程、汽车电子电器工程、汽车材料工程、汽车诊断工程、汽车营销工程、汽车管理工程、汽车造型共八大领域；分为见习、助理、中级、高级、资深共五个级别。

5. 强调定期复审，破除终身制。

三、基本申报条件

1. 工程师级别—中专学历在所申请专业领域累计工作满 9 年；大专学历在所申请专业领域累计工作满 6 年；本科学历在所申请专业领域累计工作满 5 年；硕士研究生学历在所申请专业领域累计工作满 2 年；博士研究生学历在所申请专业领域累计工作满 1 年。

2、高级工程师级别—持有中央、地方政府人事部门或其授权机构颁发的工程系列中级职称证书满 5 年。大专学历在所申请专业领域累计工作满 11 年；本科学历在所申请专业领域累计工作满 10 年；硕士研究生学历在所申请专业领域累计工作满 7 年；博士研究生学历在所申请专业领域累计工作满 5 年。

详情可登录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网站 (<http://www.sae-china.org>)
查看相关文件。